

主体工程 A 标段施工-2023 年 6 月大唐山东郓城 630℃超超 临界二次再热国家电力示范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大唐郓城 630℃超超临界二次再热国家电力示范项目主体工程 A 标段施工,该项目已由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鲁发改能源(2017)1400 号、鲁发改政务(2020)135 号),项目业主为大唐郓城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出资人及比例为大唐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70%、山东能源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大唐郓城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主体工程 A 标段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大唐郓城发电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规划建设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汽轮机入口参数为 35.5MPa/616℃/631℃/631℃,使用 G115 等多种新型材料,同步建设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及相关生产、辅助生产和附属设施等。

2.2 建设地点: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

2.3 建设规模:2×1000MW。

2.4 招标编号: CWEME-202306SDYCA-S001

2.5 标的名称:主体工程 A 标段施工

2.6 计划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日历天数为 884 天)

2.7 招标范围:

大唐郓城 630℃超超临界二次再热国家电力示范项目主体工程 A 标段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1 号机组建筑安装工程,除尘除灰、脱硝系统建筑安装工程,常规消防系统建筑安装工程,防腐保温、防雷接地、照明等;1 号循环水泵房、启备变、集控楼、空压机房建筑安装工程;厂内主道路、水电主环网、厂外货运道路、启动锅炉房、化水处理系统、网控楼、储氢站、500kV 屋外 GIS 等;

包括配合完成分系统调试、整套启动调试、性能试验、特殊调试等。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一。

2.8 授标原则：本项目三个标段同时招标、同时施工，投标人可同时参加三个标段的投标，但是最多只能推荐为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另两个标段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同一投标人在三个标段（或两个标段）综合得分同时排名第一，则按照 A、B、C 标段顺序优先授予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应符合下列条件：

3.1 投标人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近 5 年须具有 2 台及以上 1000MW 级燃煤机组主体工程施工已完成投运业绩（业绩证明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和合同主要内容页，竣工验收类证明材料等，国外业绩证明需提供对应的中文译本），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需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证（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满足建办市〔2021〕40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相关要求。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象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电子证书上已标明使用期限，超出使用期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在本合同实施阶段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负责人）职务，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具有从事类似项目管理工作经历并担任至少 1 台 1000MW 级燃煤机组主体工程已完成投运的项目经理（负责人）业绩（业绩证明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和合同主要内容页，竣工验收类证明材料及本项目与拟派项目经理的关联性文件；国外业绩证明需提供对应的中文译本等）。

3.3 投标投标人须具有承装一级和承试一级电力设施许可证，满足《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6 号令）相关要求。

3.4 近三年每年净资产大于 0。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6.1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2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3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7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29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时需企业CA证书电子钥匙，《CA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咨询电话：025-83207358 转 890。

4.4 其他注意事项：

4.4.1 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5日9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财智中心北楼三层“招标采购大厅”。

5.4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开标、评标均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文件暂不递交，如需邮寄以后续通知为准(请勿自行邮寄)。

5.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对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888-6262。

5.6 本次招标以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报价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唐郓城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郓州街道枫叶正红小区 A11 号楼 2 层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大街银河财智中心北楼 4 层

邮编：100040

联系人：雍非凡、尹金铭

电话：010-68777496

电子邮件：yongfeifan@cweme.com

8、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接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9、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与采购监管部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ijianjubao@china-cdt.com